

兴业兴智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公 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1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业兴智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业兴智一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8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5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兴业兴智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业兴智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年11月10日	
赎回起始日	2022年5月10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11月1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2年5月1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11月10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业兴智一年持有期混合 A	兴业兴智一年持有期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820	011821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2.1 份额持有期

本基金每一份基金份额的“锁定持有期”视投资者认购/申购的时间不同而分别计算，具体规则如下：

有效认购的基金份额的锁定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锁定起始日）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次1年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锁定到期日）之间的区间；有效申购的基金份额的锁定持

有期指申购确认日（锁定起始日）起，至申购确认日次1年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锁定到期日）之间的区间。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自锁定到期日的下一工作日起方可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本基金首个赎回、转换转出起始日期为2022年5月10日，届时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2.2 业务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转换和定投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投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登记机构有权拒绝，如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视为下一开放日的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首次申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首次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首次申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追加申购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追加申购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

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 50%的除外）。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用，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本基金的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投资人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数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 < 100$ 万元	1.50%
$100 \text{ 万元} \leq M < 300 \text{ 万元}$	1.00%
$300 \text{ 万元} \leq M < 500 \text{ 万元}$	0.60%
$M \geq 500$ 万元	按笔收取，1000 元/笔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机构投资者每次赎回份额申请不得低于 1 份基金份额，个人投资者每次赎回份额申请不得低于 1 份基金份额。

机构投资者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最低余额为 1 份，个人投资者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最低余额为 1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上述余额的，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在赎回时需同时全部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但对每一份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分别计算一年的“锁定持有期”，

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自锁定到期日的下一工作日起，方可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 基金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不同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按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收取，并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将部分赎回费计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转出基金的赎回金额、赎回费的处理按照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中有关赎回业务相关规则执行。

申购补差费率指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当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应缴纳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反之则不收取申购补差费；各基金的申购费率以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为准，如转入基金或转出基金适用固定费用的，则申购补差费中的申购费按固定费用进行计算。

转入份额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归入基金财产。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基金转换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

申购补差费(外扣法)= $\text{Max}[\text{转出金额} \times \text{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text{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 \text{转出金额} \times \text{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text{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0]$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申购补差费中的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的费率标准执行，不适用申购费率优惠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 10,000 份兴业 N 基金份额 1 年后（未满 2 年）决定转换为 M 基金份额。

假设 N 基金申购金额小于 100 万元，申购费率为 0.8%，持有期限满 1 年未满 2 年，赎回费为 0.05%。

M 基金申购金额小于 100 万元，申购费率为 0.8%，持有期限满 1 年未满 2 年，赎回费为 0.05%。

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 1.050 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 1.195 元，对应赎回费率为 0.05%，申购补差费率为 0，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text{转出基金赎回费} = 10,000 \times 1.050 \times 0.05\% = 5.25 \text{ 元}$$

$$\text{转出金额} = 10,000 \times 1.050 - 5.25 = 10,494.75 \text{ 元}$$

$$\text{申购补差费 (外扣法)} = \text{Max}[10,494.75 \times 0.8\% / (1 + 0.8\%) - 10,494.75 \times 0.8\% / (1 + 0.8\%), 0] = 0 \text{ 元}$$

$$\text{转换费用} = 5.25 + 0 = 5.25 \text{ 元}$$

$$\text{转入份额} = (10,494.75 - 5.25) / 1.195 = 8782.22 \text{ 份}$$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 10,000 份 N 基金份额 1 年后（未满 2 年）决定转换为 M 基金份额，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 1.050 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 1.195 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8782.22 份。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 转换业务规则

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除兴业稳天盈货币市场基金外，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除外。

交易限额参见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中对申购和赎回限额的规定。

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

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基金转换申请转出的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

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 日）。正常情况下，转换基金成功的，注册登记机构将在 T+1 日对投资者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投资者可自 T+2 日起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并有权转换或赎回转入部分的基金份额。

申请基金转换须满足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关于基金最低持有份额的规定，如果某笔转换申请导致投资者在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转出基金最低保留余额限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个交易账户的该基金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他基金，单笔转换申请必须满足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中关于基金最低交易份额的规定。

如单个开放日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另行公告除外）。巨额赎回定义以各基金的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中相关规定为准。

基金转换后，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即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的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

（2）可转换基金

本基金开通与本公司旗下除 FOF 型基金外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且已公告开通基金转换业务）之间的转换业务，各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状态及交易限制详见相关公告。

（3）业务办理机构

本公司开通本基金转换业务。本基金销售机构是否支持办理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及具体转换办法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投资者须到同时销售拟转出和转入基金的同一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6.1 定投业务办理方式

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到开通定投业务的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安排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 (1) 投资者应和销售机构约定扣款日期；
- (2)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约定的每期扣款日、申购金额扣款，如遇非基金开放日则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为准，并将投资者申购的实际扣款日期视为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
- (3) 投资者需指定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 (4) 投资者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每期最低定投金额与产品申购起点保持一致。

在不低于产品申购起点的情形下，如销售机构对最低定投金额有其他规定，则以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6.2 扣款与交易确认

本基金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按照基金申购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日确认，投资者可自T+2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6.3 变更与解约

投资者欲变更每期申购金额、扣款日期、扣款方式或终止定投业务，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1) 名称：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37 号信和广场 25 楼

法定代表人：官恒秋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167 号兴业银行大厦 13、14 层

联系人：张聆枫

咨询电话：021-22211885

传真：021-22211997

网址：<http://www.cib-fund.com.cn/>

(2) 名称：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

网址: <https://trade.cib-fund.com.cn/etrading/>

(3) 名称: 兴业基金微信公众号

微信号: “兴业基金”或者“cibfund”

7.2 其他销售机构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95561

网址: <http://www.cib.com.cn>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59

公司网址: <http://www.bankcomm.com>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55

公司网址: <https://www.cmbchina.com/>

4)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95582

网址: <https://www.foundersc.com>

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51 或 4008-888-888

公司网址: www.chinastock.com.cn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95548

网址: www.cs.ecitic.com

7)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 95548

网址: sd.citics.com

8)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95548

网址: <http://www.gzs.com.cn/>

9)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电话: 400-990-8826

网址: www.citicsf.com/e-futures

10)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95517

网址: www.essence.com.cn

1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95525

网址: <http://www.ebscn.com/>

1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刘芸

电话: 95587

网址: www.csc108.com

1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电话: 95523

网址: www.swhysc.com

1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电话: 400-800-0562

网址: www.hysec.com

15)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95579

网址: <https://www.95579.com/>

16)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95318

网址: www.hazq.com

17)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 95547

网址: <http://www.gfhfzq.com.cn/>

1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95553

网址: <https://www.htsec.com/ChanneiHome/index.shtml>

1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钱大掌柜

电话: 40018-95561

网址: www.yypt.com

20)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1818188

网站: www.1234567.com.cn

21) 蚂蚁 (杭州) 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0766-123

网址: www.fund123.cn

22)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8219031

网址: www.lufunds.com

23)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95118

网址: kenterui.jd.com

24)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952555

网址: www.5ifund.com

25)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4006-788-887

网站: www.zlfund.cn/www.jjmmw.com

26)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020-89629066

网址: www.yingmi.cn

27)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700-9665

网址: www.ehowbuy.com

28)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021-65370077

网址: www.jiyufund.com.cn

29)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025-66046166

网址: www.huilinbd.com

30)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619-9059

网址: www.hcfunds.com

31)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6-802-123

网址: www.zhixin-inv.com

32)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95177

网址: www.snjijin.com

33)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819-9868

网址: www.tdyhfund.com

34)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821-5399

网址: www.noah-fund.com

35)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820-2899

网址: www.erichfund.com

36)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1599288

网址: danjuanfunds.com

37)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032-5885

网址: www.leadfund.com.cn

38)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118-1188

网址: www.66liantai.com

39) 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0279899

网址: www.buyfunds.cn

40)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021-50810673

网址: www.wacaijin.com

41)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8-909-998

网址: www.jnlc.com

42)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 400-166-1188

网址: www.new-rand.cn

43)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95055

网址: www.duxiaomanfund.com

44)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400-818-8000

网址: www.myfund.com

45)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808-1016

网址: www.fundhaiyin.com

46) 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电话: 021-50206003

网址: www.msftec.com

47)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021-34013999

网址: www.hotjijin.com

48) 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001-1566

网址: www.yilucaifu.com

49)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400-021-8850

公司网站: www.harvestwm.cn

50)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 400-799-1888

网址: www.520fund.com.cn

51)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电话: 95017(拨通后转1转8)

网站: www.txfund.com

5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

电话: 95555

网站: fi.cmbchina.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任何疑问，请与本基金直销机构或本公司联系。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009-5561、021-22211885

网址: www.cib-fund.com.cn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相关业务规则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介上的《兴业兴智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并以此为准。若有代销机构实行费率优惠活动的，请以各代销机构最新公告或规定为准。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

表现。投资人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8 日